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182/14-15(08)號文件

檔　號：CB2/PL/FE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為2015年4月14日會議
擬備的資料摘要

減少食物內的糖分和鹽分

據政府當局所述，從食物中攝取過多的鹽會增加患高血壓的機會，以及患上中風及心臟病的風險，而攝取過多的糖則會導致肥胖和蛀牙。政府統計處在2011-2012年度進行的調查顯示，本港55歲或以上的人口中，有34%患有高血壓。衞生署於2012 年進行的另一項調查亦發現，本港18歲至64歲的人口中，約37%屬於超重或肥胖。

2. 有見及此，政府計劃訂定及推行策略性計劃，減低從食物中攝取的鹽和糖，以推廣健康飲食。政府的目標是逐步將香港市民的鹽和糖攝取量減至世界衞生組織(下稱"世衞")建議的水平。在鹽方面，世衞建議其成員在2025年前將人口平均鹽攝取量降低30%(就香港而言，即由10克減至7克)，最終的目標是達到每日最高攝取量限為5克。在糖方面，世衞建議每日攝取2 000千卡路里能量的人，游離糖的每日攝取量應少於50克(即10粒方糖)。根據世衞和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的定義，游離糖指所有由製造商、廚師或消費者在食物添加的糖，以及蜜糖、糖漿及果汁中天然含有的糖。

減少食物內的糖分和鹽分

3. 2013 年 5 月 10 日，政府當局透過立法會CB(2)1118/12-13(01)號文件，向食物安全及環境衞生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提供一份有關減少食物內的鹽分(鈉)和糖分的資料文件。委員獲告知，食物環境衞生署(下稱"食環署")透過進行風險評估研究、推行營養資料標籤制度(下稱"標籤制度")[1]，

[1] 根據標籤制度，除部分獲得豁免的食品之外，所有預先包裝的食品都須附有營養標籤，列明食品的能量及7種指定營養素(碳水化合物、蛋白質、總脂肪、飽和脂肪、反式脂肪、鈉和糖)(即"1加7")的含量。另外，標籤制度亦規管營養聲稱(包括營養素含量聲稱、營養素比較聲稱及營養素功能聲稱)。根據有關規定，聲稱"低鈉"的食物，其鈉含量不能超過每100克或100毫升食物含120毫克的鈉，而聲稱"低糖"的食物，其糖含量不能超過每100克或100毫升食物含5克的糖。

以及與食物業界合作，推動在食物中減少鹽分和糖分。食環署轄下的食物安全中心(下稱"食安中心")於2013年分別成立了"降低食物中的鈉工作小組"及"降低預先包裝飲料中的糖工作小組"以進一步與業界合作推動降低食物中鹽或糖的含量。

4. 食安中心於2014年年初成立降低香港食物中的鈉和糖國際諮詢委員會(現改稱為"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包括5名內地和海外專家，以研究國際間推動減低膳食中鈉和糖含量的成功經驗。

5. 在2015年1月21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當局就行政長官2015年施政報告中有關食物安全和環境衛生政策範疇作出簡報時，部分委員對政府當局減低從食物中攝取的鹽和糖的計劃表示支持。他們建議政府當局就在食物中使用鹽作出規管；劃一進口食物中鹽和糖含量的標籤規定；以及就香港市民食用鹽和糖的情況進行全面調查。政府當局表示，當局將在短期內成立一個"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委員會"。食安中心亦計劃在2015年5月舉行國際研討會，邀請專家和持份者就如何減低食物中鹽和糖含量交換意見。

最新發展

6. 政府在2015年3月13日宣布成立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委員會(下稱"該委員會")。該委員會由陳智思先生擔任主席，就制訂政策方向及工作計劃，以減低香港市民的鹽和糖攝取量及食物中的鹽和糖含量，向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提供建議。該委員會於2015年3月27日召開首次會議。政府當局就有關事宜發出的新聞公報載於**附錄I**。

7. 政府當局將於2015年4月14日舉行的會議上，就減低食物中的鹽和糖含量的工作進度，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最新的情況。

8. 立法會網站的相關文件載列於**附錄II**。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5年4月2日

附錄 I

新聞公報

政府成立委員會推動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工作
＊＊＊＊＊＊＊＊＊＊＊＊＊＊＊＊＊＊＊＊

政府今日（三月十三日）宣布成立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委員會，就制定政策方向及工作計劃，以減低香港市民的鹽和糖攝入量及食物中的鹽和糖含量，向食物及衞生局局長提供建議。

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委員會主席由行政會議成員陳智思擔任，副主席為食物安全中心首任專員麥倩屏醫生，成員包括來自醫護專業團體、食物業界、相關學術界、傳媒、消費者及教育界等不同界別的代表。

同時，政府亦繼續委任五名於公共衞生領域上知名的內地和海外有關專家，出任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國際諮詢委員會（前稱降低香港食物中的鈉和糖國際諮詢委員會）的成員，分享國際間推動減低食物中鹽和糖含量的成功經驗，以配合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委員會的工作。

兩個委員會的任期均為三年，由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五日開始，至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四日為止。

食物及衞生局發言人表示，鹽和糖與健康有密切的關係，從食物中吸取過多的鹽會增加患高血壓的機會，以及患上中風及心臟病的風險，而吸取過多的糖則會導致肥胖和蛀牙。

發言人說：「根據政府統計處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進行的調查，本港55歲或以上的人口中，有34%患有高血壓；衞生署於二〇一二年的調查則發現約37%的18至64歲人士屬於超重或肥胖，肥胖會增加患上一些慢性疾病的風險。因此，政府計劃訂定及推行策略性計劃，減低從食物中攝入的鹽和糖，推廣健康飲食，並成立上述委員會推動有關工作。」

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委員會將於三月二十七日召開第一次會議，其職權範圍如下：

（一） 就減低香港市民鹽和糖的攝入量，制定政策方向及統籌相關工作，包括評估及監察本地的情況；就減低食物中鹽和糖的含量，制訂優先工作範疇及本地目標；以及訂立推廣及公眾教育的策略。

（二） 制定減低香港食物中鹽和糖含量的工作計劃，監督計劃的推行及作出檢討。

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委員會的成員名單如下：

主席
——
陳智思

副主席

———
麥倩屏醫生

非官方委員
————
張堅庭
張勇邦
關海山教授
李賴俊卿教授
林超榮
林思為
劉雪婷醫生
李遠康
馬青雲教授
莫李美瑜
魏綺珊
潘永潔醫生
司徒永富博士
丁浩恩
湯國江
王賜豪醫生
王潮坤
黃鳳嫺
黃浩賢
邱金榮

當然委員
————
食物及衞生局代表
食物環境衞生署代表
衞生署代表
教育局代表

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國際諮詢委員會的五名成員則為加拿大的Norman Campbell教授、英國的Graham MacGregor教授、澳洲的Bruce Neal教授、芬蘭的Pekka Puska教授及內地的趙文華教授。

完

２０１５年３月１３日（星期五）
香港時間１８時３９分

附錄II

減少食物內的糖分和鹽分的相關文件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食物安全及環境衞生事務委員會	---	立法會CB(2)1118/12-13(01)號文件
	2015年1月21日 (議程第I項)	議程 立法會CB(2)634/14-15(01)號文件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5年4月2日